

# Q/YWF

山东五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标准

Q/YWF 0003S-2021

部母发酵粉。 一种 2021年02月0月 1年02月0月 1年01月1日 1年02月0月 1年02月0月 1年02月0月 1年02月0月 1年02月0月 1年02月0月 1年01月1日 1年01月1

2021#02 HO1H 16 #39 \$

2021-01-20 发布

2021-01-26 实施

发布

山东五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前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制定本标准。

本标准严格按照 GB/T1.1《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规则》的要求进行编写。 本标准由山东五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 焦华。

2021年02月01日 16点39到

2021 FO2 FO1 F 16 #395



# 酵母发酵粉

###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酵母发酵粉的术语和定义、分类、技术要求、食品添加剂、生产加工过程卫生要 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本标准适用于以酵母、小麦粉、淀粉为原料,添加辅料食盐、葡萄糖、脂肪酶、α-淀粉酶、 木聚糖酶等中的一种或几种,添加食品添加剂碳酸钠、碳酸氢钠、DL-苹果酸、碳酸钙、柠檬酸、 葡萄糖酸-δ-内酯中的一种或几种,经配料、混合、包装等主要工艺加工制成用于发酵面、烘焙面制 品加工的酵母发酵粉。(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 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月01日 16点39分

GB/T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GB/T 1355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 小麦粉

GB/T 5461 食用盐

GB 7657 食品添加剂 葡萄糖酸-δ-内酯

GB 1886.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碳酸钠

GB 188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碳酸氢钠

GB 1886.21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碳酸钙(包括轻质和重质碳酸钙)

GB 1886.23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柠檬酸

GB1886.24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复配膨松剂

GB276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

GB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GB 4789.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沙门氏菌检验

GB 4789.1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金黄色葡萄球菌检验

GB4806.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GB5009.1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总砷及无机砷的测定

GB5009.1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铅的测定

GB77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

GB/T8946 塑料编织袋通用技术要求

GB9683 复合食品包装袋卫生标准

日16点39分 GB1488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

GB/T20880 食用葡葡糖

GB/T22865 牛皮纸

GB/T 23535 脂肪酶制剂

GB/T 24401 α-淀粉酶制剂

GB/T24905 粮食包装小麦粉袋

GB2554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DL-苹果酸

GB2805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营养标签通则

GB3163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淀粉

GB31639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加工用酵母

JJF1070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

QB/T 4483 木聚糖酶制剂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2005 第75号令《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



YWF 0003S-2020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2009 第 123 号令关于修改《食品标识管理规定》的决定。

- 3 技术要求
- 3.1 原辅料
- 3.1.1 酵母

应符合 GB31639 的规定。

3.1.2 小麦粉

应符合 GB/T 1355 的规定。

3.1.3 淀粉

应符合 GB31637 的规定。

3.1.4 食用盐

应符合 GB/T 5461 的规定。

3.1.5 食用葡萄糖

应符合 GB/T20880 的规定。

3.1.6 脂肪酶制剂

应符合 GB/T 23535 的规定。

3.1.7 α-淀粉酶制剂

应符合 GB/T 24401 的规定。

3.1.8 木聚糖酶制剂

应符合 QB/T 4483 的规定。

3.1.9 碳酸钠

应符合 GB 1886.1 的规定。

3.1.10 碳酸氢钠

应符合 GB1886.2 的规定。

3.1.11 DL-苹果酸

应符合 GB25544 的规定。

3.1.12 碳酸钙

应符合 GB 1886.214 的规定。

3.1.13 柠檬酸

应符合 GB 1886.235 的规定。

3.1.14 葡萄糖酸-δ-内酯

应符合 GB 7657 的规定。

3.1.15 其他食品配料

应符合 G2762 或相关食品标准的规定。

3.2 生产工艺

原辅料验收→配料→混合→包装→检验→入库。

3.3 感官指标

应符合表1的规定。

# 分别定。 转→检验→入库。

2021年02月01日 16点39分

表 1 感官要求

项目	要求
色泽	淡黄色和黄棕色
状态	粉、颗粒或条状
气味	具有酵母的特有气味,无腐败,无异嗅

### 3.4 污染物限量

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 表 2 污染物限量

项目	要求
铅(以 Pb 计) / mg/kg ≤	1.0
砷(以As)/mg/kg ≤	1.5

### 3.5 微生物限量

应符合表 3 的规定。

### 表 3 微生物限量

项目	要求
金黄色葡萄球菌/25g	不得检出
沙门氏菌/25g	不得检出

### 3.6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

应符合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2005)[第 75 号]《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

### 4 食品添加剂

- 4.1 食品添加剂质量应符合相应的标准和规定。
- 4.2 食品添加剂的品种和使用量应符合 GB2760 及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食品添加剂公告的规定。

### 5 生产加工过程卫生要求

应符合 GB14881 的规定。

### 6 检验方法

### 6.1 感官检验

取适量试样置于洁净的白色盘(瓷盘或同类容器)中,在自然光线下,观察其色泽、状态,闻其气味。

### 6.2 理化检验

### 6. 2. 1 铅

按 GB5009.12 规定的方法测定。

### 6.2.2 砷

按 GB5009.11 规定的方法测定。

### 6.2.3金黄色葡萄球菌

按 GB4789.10 规定的方法测定。

### 6. 2. 4 沙门氏菌

按 GB4789.4 规定的方法测定。

### 6.3净含量检验

按 J.JF1070 规定的方法进行。

### 7 检验规则

### 7.1 组批

同一班次,同一条生产线生产的包装完好的同一种产品为一组批。

### 7.2 抽样

同班次,一次投料为一批。每批成品中随机抽样,但每批样品抽样基数不少于 **200** 个包装。其中: 一份作检验用,一份留作备检。

### 7.3 检验

### 7. 3. 1 出厂检验

### 7. 3. 1. 1 检验项目

包括感官指标、净含量。

21年02月01日 16点39分



YWF 0003S-2020

3.1.2 产品出厂

每批产品须经厂质量检验部门检验合格并签发质量合格证方可出厂。

- 7. 3. 2 型式检验
- 7.3.2.1 正常生产时每年进行一次,有下列情况之一时必须进行:
  - 一新产品投产前;
  - 一出厂检验结果与上次型式检验有较大差异;
  - 一出厂检验与上次型式检验有较大差异时;
  - 一国家食品安全监管机构提出进行型式检验的要求时。
- 7.3.2.2 检验项目为本标准规定的全部项目。
- 7.4 判定规则
- 7.4.1 检验项目全部符合本标准的规定,判该批产品为合格产品。
- 7.4.2 检验项目如有一项以上(含一项)不合格,应在同批产品中加倍抽样复验,以复验结果为准。 若复验项目仍有一项不合格,则判该批产品为不合格品。
- 8标志、包装、运输、贮存
- 8.1 标志

产品包装储运图示标志应符合 GB/T191 的规定,标签应符合 GB7718、GB28050 及相应要求的规 定。

### 8.2 包装

- 8. 2. 1 产品内包装采用无纺布包装袋,应符合 GB/T24905 的规定;采用塑料袋,应符合 GB4806.7 的规定;采用复合袋,应符合 GB9683 的规定;采用塑料编织袋应符合 GB/T8946 的规定;采用牛 皮纸袋,应符合 GB/T22865 的规定。
- 8.2.2 包装要牢固、防潮、整洁、美观、无异味,便于装卸、仓储和运输。
- 8.3 运输
- 8.3.1产品运输工具应清洁无污染,运输产品时应避免日晒、雨淋,不得与有毒、有害、有异味或 影响产品质量的物品混装混运。
- 8.3.2 搬运时应轻拿轻放,严禁扔摔、撞击、挤压。
- 8.4.1 产品应贮存在通风、阴凉、干燥的成品库中, 离地离墙存放。不得与有毒、有害、有异味易

